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 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R PACIFIC®

BAR PACIFI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2)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本公告負全責。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官,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閱的經審閱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M1 HT	1 /E/L	1 1E7L
收益	4	194,640	208,085
其他收入	5	8,526	7,984
已售存貨成本		(51,365)	(56,392)
員工成本		(65,686)	(68,9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962)	(11,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9,654)	(38,864)
物業租金及有關開支		(5,586)	(6,526)
其他經營開支		(29,213)	(27,36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4,443)	_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6,680)	_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11	(2,700)	(1,080)
預付保單款的公平值虧損	12	(107)	_
融資成本	6 _	(5,004)	(4,816)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8	(18,234)	623
所得稅抵減	7 _	187	168
年內(虧損)/利潤	_	(18,047)	791
本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開支: 將於其後期間有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_	(86)	(5)
本年度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_	(18,133)	78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17,777)	604
非控股權益		(270)	187
	_		
	=	(18,047)	791

	<i>∏.</i> ↓ <u></u>	2025年 ェ <i>ニ</i> ニ	2024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863)	599
非控股權益		(270)	187
	_		
	_	(18,133)	786
每股(虧損)/盈利	10		
一基本(港仙)		(2.06)	0.07
一攤薄(港仙)	_	(2.06)	0.0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投資物業 預付保單款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 租賃按金	11 12 13 13	16,833 90,599 18,800 2,858 1,793 8,856	26,213 109,991 21,500 - 1,704 8,025
遞延稅項資產	_	6	6
非流動資產總值	_	139,745	167,439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可收回稅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3,478 10,506 324 2,046	3,006 10,934 352 2,107
流動資產總值	_	16,354	16,399
資產總值	_	156,099	183,83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銀行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稅項	14	14,800 54,503 43,392 301	15,819 51,745 43,061 698
流動負債總額		112,996	111,323
流動負債淨額	_	(96,642)	(94,92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_	43,103	72,515

	附註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借款 租賃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4	1,122 6 29,643 98	995 - 41,732 4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_	30,869	43,153
負債總額	_	143,865	154,476
資產淨值	=	12,234	29,362
權益 股本 儲備	_	8,696 (2,820)	8,600 14,02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	5,876 6,358	22,629 6,733
總權益	_	12,234	29,362

附註:

1. 一般資料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直屬控股公司為Moment to Moment Company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公司為Harneys Trustees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香港地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從事以「太平洋酒吧」、「Pacific」、「Moon Ocean」以及「形」品牌經營連鎖酒吧及餐廳以及香港地區的物業投資。

2. 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應用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 準則,並與本集團自2024年4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責任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 相關修訂(2020年)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外,本年度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揭露並無重大影響。

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

金融資產如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的條件計量,則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

於各報告期末,經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如果資訊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策,則該資訊被視為重大資訊。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預付保單款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如下 文所載之會計政策所述。

3.2 持續經營評估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96,642,000港元。此外,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違反其銀行借款41,750,000港元的契諾。

為評估在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的適當性,本公司董事已編製涵蓋本綜合財務報 表批准日期起計15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本公司董事在編製該預測時已計及主營業務 產生的現金流量,以及管理層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和財務狀況而採取的以下計劃和措施:

- (i) 已與銀行就其金額為41,750,000港元之銀行借貸之違反契約的情況進行溝通,於報告期末後, 該銀行已同意本公司或在2026年6月19日或之前糾正其違反承諾的情況。因此,管理層預計本 集團能維持與去年相等的銀行貸款融資額度。必要時,本集團將出售本集團擁有並作為銀行 融資抵押品的物業,以償還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並將任何剩餘所得款項用於為本集團的營運 提供資金;及
- (ii) 如有需要,本集團將根據香港按揭保險有限公司推出的中小企業融資擔保計劃申請額外貸款,以及由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政府提供80%擔保的根據該計劃之貸款;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靜女士及陳枳曈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枳橋女士,以及陳威先生(「**陳先生**」)、及謝 受倩女士的個人擔保,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本公司主要股東所持股份中 擁有權益。

除上述以外,陳先生已承諾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本集團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來履行其將會到期的負債和義務,並繼續履行其預測涵蓋期間的業務。

儘管上述本集團的計劃和措施的未來結果存在固有的不確定性,包括本集團是否能夠維持本集團的銀行融資、變現資產以獲得額外資金以及在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來源,董事認為,經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並於可見未來履行其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額,為可能產生的 進一步負債作出準備,並重新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分類為流動資產和流動負債。這些調 整的影響並沒有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經參照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高級管理人員,即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 (「最高營運決策人」)審閱的報告及財務資料而釐定,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以下為本集團各可呈報分部業務經營情況之概要:

- 酒吧及餐廳經營-於香港地區及中國內地的酒吧及餐廳銷售飲品、小食及食物,及提供電子飛鏢機 供娛樂;及
- 物業投資-在香港從事物業租賃。

業務分部

以下是對截至2025年3月31日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酒吧及餐廳			
	經營	物業投資	分部間抵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外部客戶收益	194,016	624	_	194,640
分部間收益		1,942	(1,942)	
可呈報分部收益	194,016	2,566	(1,942)	194,640
可呈報分部業績	(12,708)	(2,906)		(15,614)
未分配: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35)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1)
租金按金的估算利息收入				2
融資成本			_	(1,101)
除所得稅前虧損			_	(18,234)

	酒吧及餐廳			
	經營	物業投資	分部間抵銷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外部客戶收益	207,319	766	_	208,085
分部間收益		1,942	(1,942)	_
可呈報分部收益	207,319	2,708	(1,942)	208,085
可呈報分部業績	4,040	(430)	_	3,610
未分配: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8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449)
租金按金的估算利息收入				2
融資成本				(1,508)
			_	
除所得稅前利潤			_	623

業務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蒙受的(虧損)/賺取的溢利,未分配中央管理成本、董事酬金、某些其他收入及財務成本。這是為了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而向最高營運決策人報告的衡量標準。

分部間交易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而定價。由於中央收益及開支並不包括在最高營運決策人用以評估分部表現的分部溢利內,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酒吧及 餐廳經營	物業投資	未分配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30,937	18,868	6,294	156,099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82,732)	(416)	(60,717)	(143,865)
可呈報分部資產/(負債)淨值	48,205	18,452	(54,423)	12,234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酒吧及			
	餐廳經營	物業投資	未分配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59,287	21,623	2,928	183,838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90,509)	(582)	(63,385)	(154,476)
可呈報分部資產/(負債)淨值	68,778	21,041	(60,457)	29,362

為了監控分部業績並在分部之間分配資源:

- 除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不直接歸屬於任何業務分部經營活動的本集團總部的其他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業務分部;及
- 除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交稅費、遞延稅項負債及本集團總部的其他不直接歸屬於任何業務分部經營 活動的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業務分部。

其他信息

計入分部業績或分部資產的金額: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酒吧及餐廳			
	經營	物業投資	未分配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租金按金所得的估算利息收入	419	_	2	421
銀行利息收入	6	_	_	6
融資成本	3,903	_	1,101	5,004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6,024	_	70	6,094
使用權資產增加	8,389	_	_	8,38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27	_	435	10,9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973	_	681	39,6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4,402	_	41	4,443
使用權資產減值撥備	6,416	_	264	6,68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2	_	_	22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	2,700	_	2,700
預付保單款的公平值虧損		_	107	107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				
	酒吧及餐廳			
	經營	物業投資	未分配	綜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租金按金所得的估算利息收入	325	_	2	327
銀行利息收入	6	_	_	6
融資成本	3,308	_	1,508	4,81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11	_	3,588	13,699
使用權資產增加	1,902	_	1,262	3,16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271	_	171	11,4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415	_	449	38,864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虧損		1,080	_	1,080

地域資料

本集團業務遍及香港地區及中國內地。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的有關資料乃根據經營地域列報。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有關資料乃依照資產所在地列報。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地區	193,589	208,030	120,606	158,990
中國內地	1,051	55	7,419	418
	194,640	208,085	128,025	159,408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客戶基礎分散,故於兩個年度並無個別客戶的交易超過本集團收益的10%。

收益分拆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酒吧及餐廳經營		
銷售食物、飲品及小食	189,208	202,914
電子飛鏢機	4,808	4,405
	194,016	207,319
其他來源收益		
物業投資		
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	624	766
	194,640	208,085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94,016 207,319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酒吧及餐廳經營(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收益)

本集團確認酒吧及餐廳經營的收益。本集團的收益在某一時間點上確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控制轉讓方法,酒吧及餐廳經營的收益於售予客戶時(即客戶有能力直接使用貨品及服務並獲得該貨品及 服務的絕大部分剩餘利益的某個時間點)確認。交易價格付款於客戶購買物品及服務之時間點立刻到期。

5 其他收入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政府資助(附註)	204	323
贊助收入	7,176	5,876
銀行利息收入	6	6
租金按金所得估算利息收入	421	327
供應商回贈	-	599
其他	719	853
	8,526	7,984

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政府資助204,000港元(2024年:12,000港元)來自「香港夜饗樂」本地市民計劃。 該等資助收款並無未達成的條件及其他任何或然條件。

於上一年度,本集團就香港政府推出的防疫抗疫基金確認政府資助311,000港元,其中269,000港元及42,000港元分別與本集團持有一般餐廳、小食食肆及酒類牌照的各附屬公司的餐飲業務補貼計劃以及會議展覽業補貼計劃有關。

6. 融資成本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的利息 其他借款的利息 <i>(附註)</i> 租賃負債的利息	2,182 85 2,737	2,211 - 2,605
	5,004	4,816

附註:其他借款代表來自股東的貸款,以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的港元最優惠年利率減0.375%年利率計算、無抵押、須於兩年內償還,及本集團可全權酌情自行決定由其提前償還任何貸款金額。

7. 所得稅抵減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一香港利得稅	131	131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10	1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 </u>	42
	141	187
遞延稅項		
一產生臨時差額	(328)	(355)
所得稅抵減	(187)	(168)
// 1万 1 / 1 1 2 1	(107)	(108)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之集團實體首200萬港元溢利之稅率將為8.25%,而超過200萬港元溢利之稅率將為16.5%。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溢利將繼續以劃一稅率16.5%課稅。因此,符合資格的集團實體的香港利得稅以估計應評稅利潤的首200萬港元按8.25%的稅率計算,而超過200萬港元的估計應評稅利潤則按16.5%的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位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均為25%。

8.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核數師酬金(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919	910
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624)	(766)
減:就於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04	76
就於年內不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16	
	(504)	(690)
經營租賃付款(計入其他經營開支) -關於以下各項的實際權宜方法: -低價值租賃開支 -短期租賃開支	509	124 1,772
	509	1,896
董事酬金(附註)	4,867	4,645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58,190	61,491
一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629	2,821
總員工成本	65,686	68,957
其他經營開支包括以下項目:		
一清潔開支	4,183	3,496
一牌照費	2,482	1,602
一公用事業費	5,847	5,789
一維修及維護	2,930	2,819
- 互聯網及有線電視費用	2,609	2,317

附註: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酬金包括以股份為基礎支付的費用共1,040,000港元(2024年:715,000港元)。

9. 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未向普通股股東支付或建議派發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就本報告期間不派發或建議 派發任何股息(2024年: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年度(虧損)/盈利	(17,777)	604
普通股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加:股份獎勵產生的攤薄性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864,856,000	860,000,000 437,000
就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而言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量	864,856,000	860,437,000

由於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故不將潛在普通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中,因其計入將具有反攤薄效應。因此,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金額相同。

11. 投資物業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公平值		
於4月1日	21,500	22,580
公平值虧損	(2,700)	(1,080)
於3月31日	18,800	21,500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該等店舖,每月支付租金。租賃的初始期通常為1至4年(2024年:1至4年)。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投資物業賬面值約18,800,000港元(2024年:21,500,000港元)已用作銀行借款及授予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般銀行融資的抵押。

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之投資物業公平值是由一位獨立估值師宏展國際評估有限公司(2024年: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以市場方法計算得出。該公司是一間擁有認可及相關專業資格的獨立估值師,並在評估投資物業的地點和類別方面擁有最新經驗。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通過參照市場上的可比銷售交易採用比較方法確定。該等物業的公平值計量被分類為 第三級,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下:

物業	估值技術	公平值層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範圍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公平值的關係
於香港的物業	直接比較法	第3級	市場租金率*	每平方英呎 9,600港元至 11,300港元 (2024年: 每平方英呎 8,500港元至 14,200港元)	市場租金率越高,公平值越高

公平值計量乃基於上述物業獲完全充分使用(與其實際用途並無差異)而釐定。

* 類似物業的可觀察交易的市場單位比率根據參考交易的時間和物業特定的調整(包括物業的性質、位置和狀況)進行調整。截至2025年3月31日,可比項目的平均調整後市場單位價格約為每平方英尺10,500港元(2024年:每平方英尺12,000港元)。

12. 預付保單款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一份人壽保險保單(「**保單**」)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提供保險。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希斯達國際有限公司(「**希斯達**」)。希斯達須就保單支付預付款。希斯達可於任何時候要求部分退保或全額退保,並按退保日期的保單價值收回現金,保單價值按於開始時已付的保費總額另加已賺取的累計利息再減去已收取的保單開支及保費(「**現金價值**」)釐定。倘於第一至第十八個投保年度內任何時候退保(如適用),則須收取預先釐定的訂明退保費用。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保證利息按利率介乎2%至5.25%另加人壽保單年期內保險公司釐定的溢價計算。

有關保單詳情如下:

保證利率

投保金額 預付款 第一年 第二年及往後

3,000,000美元 約378,245美元 年利率5.25% 年利率2%

(相當於約23,400,000港元) (相當於約2,965,000港元)

該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值層級第二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金融資產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原因為其合約現金流不只是本金及利息付款。於2025年3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與保單的現金價值相若,且保單的預期年期自初始確認以來維持不變。保單的全部結餘以美元計值,並已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的擔保。

有關之公平值虧損107,000港元(2024年:無)已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a))	1,088	2,568
租賃應收款項(附註(b))	41	93
其他應收款項	440	115
預付款項	3,326	2,421
租金按金	12,287	11,839
公用事業按金	3,973	3,627
	21,155	20,663
減:非流動資產		
租金按金	(8,856)	(8,0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預付款項	(1,793)	(1,704)
	10,506	10,934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於報告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應收金融機構的信用卡銷售。本集團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視為減值。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交易日期,於各報告日期末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均為30天內。

(b) 租賃應收款項

根據發票日期,所有租賃應收款項均在各個報告日期的30天之內到期。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5,409	8,714
薪金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3,980	3,546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4,923	3,071
修復費用撥備	488	488
	14,800	15,819
非流動:		
已收租金按金	173	46
修復費用撥備	949	949
	1,122	995
	1,122	7,78

購買商品的信用期為0到60日。以下為根據各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0至30日	2,215	3,418
31至60日	2,601	4,533
61至90日	593	763
	5,409	8,714

1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根據2016年12月17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一項購股權計劃(「**原計劃**」)已獲批准採用,其主要目的是向董事、僱員及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激勵。

原本原計劃將於2026年12月16日到期,但根據2023年9月29日通過的決議,原計劃被終止,一項股份計劃 (「**股份計劃**」)得到採納,其主要目的是為董事和合資格僱員提供激勵。股份計劃將於2033年9月28日到 期。董事可以根據股份計劃授予股份或購股權(統稱為「**獎勵**」)予合資格的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的董事。 獎勵連同依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可能授予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合計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2023年9月29日已發行股份的10%(即86,000,000股)。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任何1年期間內授予任何個人的獎勵數量以及本公司其他計劃下的任何獎勵數量在任何時間點均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根據股份計劃授予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代表本公司已發行股本0.1%以上的獎勵,須事先獲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依股份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可於向合資格僱員或董事發出要約函所規定的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但該期間不得超過該授予日期十週年的前一日。行使價格由本公司董事決定,且不低於以下的較高者:(i)授予日本公司股份收盤價;(ii)緊隨授予日之前五個工作日的股份收盤平均價;(iii)於授予日期本公司股份的面額。本次股份計劃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2023年9月29日,本公司以零對價授予若干本公司董事28,896,000股股份(「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在三年內分三期等額歸屬。第一期將在授予日起12個月內(即2024年9月29日)歸屬,其餘兩期將在隨後的兩年內(即2025年9月29日和2026年9月29日)平均歸屬。歸屬後,獲獎勵者將無條件獲得獎勵股份。已發行的獎勵股份在所有方面均與配發日期本公司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有19,264,000(2024年:28,896,000)股未歸屬的已發行股份,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份的2.22%(2024年:3.36%)。

獎勵股份於授予日的公平值乃参考授予日的收市價確定為2,341,000港元。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確認有關獎勵股份的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開支為1,040,000港元(2024年:715,000港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尚未歸屬的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1.5年(2024年:2.5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我們為以「太平洋酒吧」、「形」、「Moon Ocean」及「Pacific」品牌在香港不同地點經營的連鎖式酒吧及餐廳集團。本集團的增長策略的重點在於擴張及升級現有酒吧/餐廳設施。於2025年3月31日,我們在全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經營58間酒吧/餐廳。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我們以「太平洋酒吧」品牌於香港的大角咀及旺角,以及中國內地的惠州及廣州開設了四間新的酒吧。不同品牌專注於不同的目標客戶,「太平洋酒吧」是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不同地區的鄰里酒吧,適合追求社交及休閒的客戶;「Pacific」是市區中檔酒吧;「Moon Ocean」是位於市區的豪華酒吧;而「形」是燒烤餐廳及酒吧。

財務回顧

經營餐廳及酒吧的收益及毛利

本年度經營餐廳及酒吧收益為194.0百萬港元,而相對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上個年度**」) 的收益為207.3百萬港元,減少約6.4%。有關收益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香港消費降級所致。

本年度經營餐廳及酒吧之毛利為142.7百萬港元,較上個年度150.9百萬港元減少5.4%。本年度 毛利率為73.6%(上個年度:72.8%),處於穩定水平。

物業投資的收益

本年度物業投資收益較上個年度的766,000港元減少18.5%至624,000港元。有關收益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出租率降低所致。

其他收入

於本年度,其他收入為8.5百萬港元,而上個年度則為8.0百萬港元,增加6.3%。該增長主要由於本年度贊助收入增加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指已付或應付本集團全體董事及員工的工資、薪金、花紅、退休福利成本及其他津貼,於本年度為65.7百萬港元,較上個年度的69.0百萬港元減少4.8%。因本年度內銷售數量減少,本集團亦減少兼職員工時數,導致員工成本有所下降。

物業、設備及廠房折舊

折舊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費用,包括建築物、租賃物業裝修、電腦設備、家具及裝置及 汽車。我們於本年度的折舊費用減少至約11.0百萬港元,下降約3.5%,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 團過往年度購買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本年度內已全額折舊所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

本年度使用權資產計提的折舊費用為39.7百萬港元,較上個年度38.9百萬港元上升2.1%,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本集團業務擴張所致。

物業租金及有關開支

經營租賃付款、物業管理費、政府差餉及其他相關開支由上個年度的6.5百萬港元減少至5.6百萬港元,下降13.8%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將一項短期租賃修訂為兩年期租賃,相關租賃費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折舊。

其他經營開支

於本年度,其他經營開支由上個年度的27.4百萬港元增加6.6%至29.2百萬港元,此乃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經營更多酒吧及餐廳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撥備確認

本集團擁有或租賃物業用於「酒吧及餐廳」分部及辦公室用途。鑑於香港居民北上內地消費趨勢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可回收金額須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進行審查。董事認為「酒吧及餐廳」分部有減值跡象,主要因為本年度的稅前利潤由上個年度的4.0百萬港元下降至稅前虧損1.9百萬港元(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分別約4.4百萬港元和6.4百萬港元),此下降由於「酒吧及餐廳」分部的收入從上個年度的207.3百萬港元下降至本年度的194.0百萬港元。銷售額的持續下滑促使董事對酒吧及餐廳業務保持審慎保守的態度,這對集團的「酒吧及餐廳」分部產生了負面影響。因此,本年度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4.4百萬港元及6.7百萬港元(上個年度:無)。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更多資訊將在即將發佈的年度報告中公佈。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已付或應付銀行貸款、租賃負債及其他借款利息,於本年度為5.0百萬港元,較上個年度4.8百萬港元增加4.2%。本年度融資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銀行貸款金額有所上升所致。

稅項

本年度的稅項抵減淨額約為187,000港元,其中包括遞延稅項收入328,000港元(上個年度稅項抵減淨值:168,000港元,其中包括遞延稅項收入355,000港元)。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利用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所致。

資本承擔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79,000港元(於2024年3月31日:949,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於2024年3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抵押下列資產以獲得授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銀行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

	賬面淨值 截止3月31日	
	2025年 <i>千港元</i>	2024年 <i>千港元</i>
資產樓字	3,480	4,367
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	37,720	42,696
投資物業	18,800	21,500
	60,000	68,563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年度建議宣派股息(上個年度: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主要於香港進行且相關交易以港元計值,故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有601名僱員(2024年:566名僱員)。於本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約為65.7百萬港元(2024年:69.0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當前市場條款及根據各位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已向僱員提供定期內部培訓,以提高工作人員的知識。同時,我們的僱員亦出席合資格人員舉行之培訓計劃,提升彼等之技巧及工作經驗。本集團於2023年9月29日採納一項股份計劃,為任何本集團的董事及員工提供激勵。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亦於本年度內無任何經董事會授權之其他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性資產的相關計劃。

重大收購或出售

於本年度,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止3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借款 未動用銀行信貸 資產負債比率 2.0百萬港元 54.5百萬港元 2.7百萬港元

2.1百萬港元 51.7百萬港元

無

1,026% 458%

董事認為,於本公告批准日,本集團有充足財務資源可滿足其業務及營運。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乃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及銀行借款。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淨債務除以總權益。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其中借款到期日由60日到7年(2024年:60日到8年))合計約為54,503,000港元(2024年:51,745,000港元)。銀行借款的利率乃根據浮動利率收取。

外幣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交易以港元(本集團的功能及呈報貨幣)計值及結算。

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且目前尚未實施任何外幣對沖政策。如有需要,管理層將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維持其核心酒吧業務及現有品牌策略,以大眾市場為目標,提高其香港市場份額。憑藉過去數年積累的現有客戶基礎,本集團將持續發揮於香港龐大的網絡優勢。現時,我們已以四個不同品牌經營58間酒吧及餐廳。我們的管理層對我們的業務抱持信心,本集團有意來年更進一步擴張我們的業務網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贖回或註銷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截至2025年3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股份計劃

本公司於2023年9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採納一項新股份計劃 (「股份計劃」)。根據股份計劃,股份獎勵或購股權(統稱「獎勵」)可授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 的董事和僱員(無論是全職、兼職或其他僱傭安排)(包括根據股份計劃而授予獎勵的人士作 為誘因而與本集團任何成員簽訂僱傭合約)。

於2023年9月29日,合共28,896,000股股份獎勵已授予陳枳橋女士、陳枳曈女士及陳靜女士(彼等皆為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股東)。現時並無按照股份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本年度,依股份計劃尚未歸屬的股份獎勵及其變動情況如下:

承受人姓名	職位	截至 2024年4月1日 未歸屬股份獎勵	本年度內授予 的股份獎勵	本年度內歸屬 的股份獎勵	本年度內取消 的股份獎勵	本年度內失效 的股份獎勵	截至 2025年3月31日 未歸屬股份獎勵
陳靜女士 陳枳曈女士 陳枳橋女士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9,632,000 9,632,000 9,632,000	- - -	(3,210,666) (3,210,667) (3,210,667)	- - -	- - -	6,421,334 6,421,333 6,421,333
合計		28,896,000	_	(9,632,000)	_	_	19,264,000

附註:

- 1. 股份獎勵於2023年9月29日(「**授予日**」)授予。
- 2. 三分之一(1/3)的獎勵股份將於授予日起12個月內(即2024年9月29日)歸屬;三分之一(1/3)的獎勵股份將 於授予日起24個月內(即2025年9月29日)歸屬;三分之一(1/3)的獎勵股份將於授予日起36個月內(即2026 年9月29日)歸屬。
- 3. 獎勵股份的購買價格為零。
- 4. 股份獎勵的歸屬不受任何績效目標所限制。該獎勵將不受股份計劃任何回撥機制的約束。
- 5.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23年9月28日(即緊接授予日之前的一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0.078港元。
- 6. 根據授予日權益性工具的公平值計算,股份獎勵於授予日的公平值為0.081港元。授予日確定的以權益結 算的股份為基礎支付的公平值,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並根據本集團對最終可行權益工具的估計, 在歸屬期間內以直線法支銷,並相應增加權益(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所 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修訂預期歸屬權益性工具數量的估計。修改原始估計的影響(如有)計入 損益。因此累計費用反映了修訂後的估計,並對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進行了相應調整。當授予的股份歸屬 時,先前在股份為基礎支付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轉入股本及股本溢價。

於本年度,合計有9,632,000股股份作為股份獎勵的一部分歸屬。股份於緊接歸屬日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為0.06港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根據股份計劃的計劃授權下可授予的獎勵數量為57,104,000份(截至2024年4月1日:57,104,000份)。

本年度,並無依股份計畫授予任何獎勵。因此,根據股份計劃於本期間授予的獎勵可能發行的 股份數目除以本年度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目並不適用。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確認董事會在為本集團業務提供有效領導和方向,以及確保公司營運的透明度和問責制方面發揮著重要作用。董事會制定適當的政策並實施適合本集團業務開展和成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依據良好企業管治原則採納企業管治常規,並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 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載列的偏離企業管 治守則第C.2.1條的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陳靜女士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主席**」),自2025年1月28日起生效,陳靜女士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雖然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由一人承擔,但所有重大決策均經與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磋商後作出。董事會認為,現行架構有利於確保本集團領導階層的一致性,並能有效實施本公司的策略。

董事將繼續檢視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在必要時作出任何變更,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的分離。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有關條款的嚴格程度不寬鬆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其自身作為規管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標準守則」)。

在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交易規定標準。

根據標準守則第5.66條,董事亦要求因任職或受聘於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而可能知悉本公司證 券內幕消息的任何本公司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或僱員不可在標準守則禁止的情況下買 賣本公司證券(猶如其為董事)。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第5.29條的規定,根據2016年12月17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守則條文D.3.3及D.3.7而採納。

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振洋先生、錢雋永先生及鄧榮林先生。 陳振洋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及會計事務經驗。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全年業績,對本集團採納本公司的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並無異議。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本年度後且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初步公告中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有關附註的數字已取得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實與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符。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做的工作並不構成鑑證業務,因此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鑑證結論。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截止2025年3月31日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有關持續經營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當中指明,截至2025年3月31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96,642,000港元。此外,截止2025年3月31日, 貴集團違反銀行借款金額為41,750,000港元的契諾。如附註3.2所述,此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疑問。我們對此事項的意見並無修改。

於網站刊載業績

本公告副本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arpacific.com.hk)。

承董事局命 太平洋酒吧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靜

香港,2025年6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靜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及陳枳曈女士;非執行董事陳枳橋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振洋先生、錢雋永先生及鄧榮林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會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arpacific.com.hk內。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